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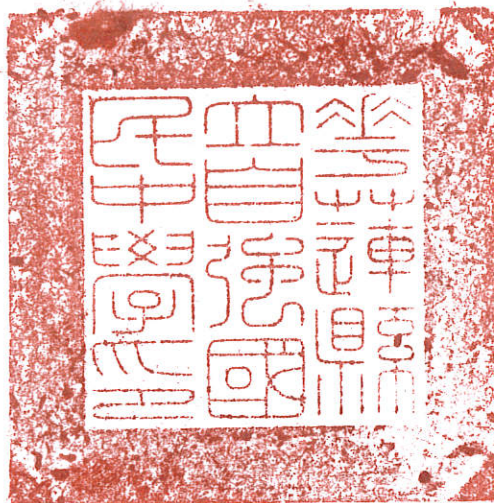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花蓮縣立自強國民中學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7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強中人字第1110003320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本校111學年度第1次自辦本土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甄選（第1次公告第1次招考）甄選結果。

依據：本校教師評審委員會111年7月20日審查結果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本校111學年度第1次自辦本土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甄選（第1次公告第1次招考）甄選結果如下：

- (一)海陸客語，正取鍾雪梅。
- (二)海岸阿美語，正取吳芸芳。
- (三)撒奇萊雅語，正取宋德讓。

二、上開錄取人員，請於111年7月21日上午9時至12時，親自攜帶花蓮二信存摺封面影本、身分證件及相關學經歷正本至本校人事室完成報到手續，逾時以棄權論，事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提出異議。

三、本次賽考利克泰雅語1名無人報名，將於111年7月22日續辦第2次招考。

代理校長張立之